

合同编号：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综合事务中心 服务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2025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基础运行保障项目

第二包：基础运行保障

甲方：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综合事务中心

乙方：北京太极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基础运行保障项目

第二包：基础运行保障服务采购合同

甲方：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综合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盛景涛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留庄路 3 号院 1 号楼

联系方式：010-55521200

乙方：北京太极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轮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卧虎桥甲 6 号软件楼

联系方式：010-57702889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 2025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基础运行保障项目第二包：基础运行保障 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事项及内容

本合同期限内，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如下服务：

1. 智慧化运维部署与监控服务

利用持续化部署架构开展运维工作，实现应用服务自动化监控功能，可以利用短信及现有主流通讯手段进行告警，增加接口监控、优化数据库监控，确保应用服务出现停服、断网、宕机等问题能够及时进行处理，通过 ELK 日志分析系统更好的收集、分析日志。

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一）持续化部署架构部署

- gitblit 服务部署与验证
- jenkins 服务部署与验证
- maven 服务部署与验证

- nexus 服务部署与验证
- 持续化部署流程构建
- 月度应用源码归集、版本固化与日志审计构建
- ELK 日志分析系统部署搭建、配置与系统集成

（二）持续化部署安全防护

- 持续化部署网络安全防护
- 持续化部署用户及权限管理
- 持续化部署行为审计管理

（三）持续化监控与告警

- Prometheus 监控系统部署搭建、配置与系统集成
- 持续化监控客户端配置与维护
- 持续化监控与短信接口对接告警维护
- 互联网站、政务门户集成的各应用系统运行日志归集、管理和审计分析

2. 办公网络运维服务

办公网络运维范围包括办公互联网网络、政务外网、政务内网、办公电话网络及内部专用网络等接入网络，网络运维的目的在于保证网络安全稳定高效。

为保证副中心办公区、凯富办公区的办公网络正常运行，需要做好网络设备的维护与管理，对楼层接入网络设备与各机关处室办公房间内的网络终端进行定期检查、变更配置、状态监控，固件升级，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使设备的性能、安全性、稳定性处于最佳的运行状态。

副中心网络运维工作包括：

（一）基础网络运维

- 政务外网、互联网网络配置调整与优化
- 政务内网配置调整与优化
- 工信部专网配置与调试
- 国防科工专网配置与调试
- 办公电话网络配置与调试
- 网络设备巡检与监控

- 网络设备故障处理
- 核应急专网配置与调试
- 无线电专网配置与调试

凯富办公区网络运维工作包括：

（一）网络设备及安全设备运维

- 核心接入路由器配置、优化与巡检
- 核心接入交换机配置、优化与巡检
- 网络边界防火墙配置、优化与巡检
- 核心网络上网行为管理设备配置与优化
- 楼层交换机配置、优化与巡检
- 智能环境监控与安防报警设备运维

（二）基础网络运维

- 政务外网、互联网网络配置调整与优化
- 网络交换及安全防护设备故障处理
- 办公区网络配置调整、优化及故障处理

3. 基础软件运维服务

基础软件运维包括各业务系统在市级政务云环境部署的虚拟主机所使用的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软件，基础软件运维需实现基础软件的运行监控、安全性检查、漏洞扫描、补丁下载、软件升级等运维服务，保障基础软件的稳定运行，应定期进行配置与优化、监控与巡检、故障恢复与系统重置。具体工作如下：

1) 操作系统运维

实现对业务信息系统服务器的操作系统的运维管理，通过对操作系统定期维护，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保证系统运行稳定性，具体工作如下：

- 操作系统安装配置与性能优化
- 操作系统补丁安装与安全加固
- 操作系统故障处理与应急响应

2) 中间件运维

实现局业务系统的 WebLogic、TongWeb 等应用中间件和报表工具、工作流引

擎等应用组件的运维管理，通过定期维护，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保证系统运行稳定性，具体工作如下：

- 中间件安装配置与性能优化
- 中间件补丁安装与安全加固
- 中间件故障处理与应急响应

3) 数据库运维

实现对业务应用的数据库系统运维与管理，对数据库服务器设备定期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使设备的性能、安全性、稳定性处于最佳的运行状态。具体工作如下：

- 数据库安装配置与性能优化
- 数据库日常巡检（日志检查与分析、触发器检查）
- 数据库补丁安装与安全加固
- 数据库故障处理与应急响应
- 数据库定期备份与恢复测试

4. 机关办公终端运维服务

对全局工作人员使用的办公计算机、打印机、扫描仪等外设及办公电话等进行安装、配置、日常巡检、故障处理等维护，利用采购人现有软件中心应用开展日常办公应用软件安装部署升级等运维，并按实际需要提供备品备件服务。具体包括：

- 办公终端软硬件安装、配置、巡检、故障处理
- 办公电话通讯录维护
- 软件中心调整与维护
- 基础运维工作所需工具耗材备品备件提供

5. 视频会议保障服务

（一）副中心办公区现场 5*12 小时视频会议技术保障

乙方提供专业技术人员组成视频会议保障团队，在副中心办公区现场进行会前准备、技术联调、设备调优等工作，维持会议的正常召开。除重保时期和双休日外，采取早 7 点-晚 7 点现场保障。

（二）副中心办公区双休日周末 12 小时现场驻场技术保障

乙方提供专业技术人员组成视频会议保障团队，在副中心办公区现场进行会前准备、技术联调、设备调优等工作，维持会议的正常召开。在双休日期间，采取早 7 点-晚 7 点现场保障。

（三）视频会议系统设备的定期巡检、测试调试

无会议期间，按照运维规范对各场景视频会议系统设备和会议室设备以及相关线路进行的技术巡检，组织技术保障团队对故障线路和共性设备进行维修、替换、上下架测试工作，对实现各场景视频会议进行功能场景联调测试，确保满足会议需求。

无会期，开展设备调试与保障场景演练。根据会议保障情况，定期总结会前准备、技术联调、会中保障、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工作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技术解决方案、保障流程优化方案等。

（四）重保时期 24 小时副中心现场技术保障

在重保时期开展 24 小时副中心现场技术保障工作。包括元旦、春节、清明、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国家法定节假日及重要会议、重大活动。要求 24 小时在副中心办公区驻场进行技术保障，随时响应视频会议保障需求。

6. 应急响应与处置服务

应急响应与处置包括对于系统设备易损件做好适当的应急准备，在系统设备出现核心部件以外的零部件毁损故障时，采取应急措施予以处置，及时恢复部件功能。系统设备核心部件毁损时配合做好更换。

第二条 服务质量要求

- 1、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国家或相关行业的标准。
- 2、通过信息化基础运行保障项目的实施，达到以下指标：
 - （1）办公网络可用率不低于 99.9%。
 - （2）故障响应时间小于 1 小时。
 - （3）全年不发生网络安全事件。

(4) 视频会议保障响应效率小于 2 小时。

(5) 服务对象投诉率小于 10%。

第三条 验收

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甲方在验收合格单上签字；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在15日内进行返工或调整，并重新提交甲方验收。

第四条 项目小组及人员要求

1、 双方各指派代表作为本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职责范围包括：负责本合同的组织、实施、协调与管理。

甲方项目负责人：孟庆楠、刘琳，联系方式：010-55521229、010-55521257。

乙方项目负责人：王楠，联系方式：15010323070。

2、 项目主要人员要求

乙方须根据项目要求安排具备相应资质和经验的专业人员从事本项目的调研工作，并确保项目实施队伍的稳定（项目主要人员名单和简历详见**附件 1**）。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如因正当理由需要调整项目主要人员的，应当提前7日通知甲方，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第五条 服务期限

1、 乙方为甲方提供上述服务的服务期限为一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为期一年。

2、 如服务期限到期时甲方尚未确定下年度的供应商，乙方同意，在本服务期限到期后至甲方确定下年度本合同所涉服务项目供应商之前，无条件继续为甲方提供本合同所涉服务。该期间的费用双方按照本合同标准和乙方实际提供的天数进行结算，结算金额以双方最终确认金额为准。如乙方仍为下年度本项目服务供应商，上述期间的费用则一并纳入下年度服务合同价款内，甲方无需单独支付。

第六条 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项下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 3,091,517.00 元，大写：叁佰零玖万壹仟伍佰壹拾柒元整。前述服务费已经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的全部费用，除前述款项外，甲方无需向乙方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甲方将按以下第（2）种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1）一次性支付：甲方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 /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清服务费。

（2）分期支付：

甲方自本合同签署且财政资金拨付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 70 %，即¥ 2,164,061.9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陆万肆仟零陆拾壹元玖角）；服务经甲方阶段性验收合格且财政资金拨付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 30 %，即¥ 927,455.10 元（大写：人民币玖拾贰万柒仟肆佰伍拾伍元壹角）。

3、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正规、合法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不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同时不影响乙方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因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未开具发票、开具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等）导致甲方因财政政策原因未能付款，相应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保函

1、乙方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15 个工作日之内向甲方缴纳合同总额的 10 %，即（**大写**）叁拾万零玖仟壹佰伍拾壹元柒角（¥ 309,151.70 元）的履约保证金，有效期 一 年，乙方应当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用于保证乙方全面、彻底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

2、如乙方以保函方式提供担保，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违约情形的，甲方有权凭履约保函向出函方申请索赔。

3、如乙方以保证金方式提供担保，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违约情形的，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应的款项。履约保证金被扣除后，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补足。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 (一)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各项服务。
- (二)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各项服务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 (三)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各项服务，确保服务质量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如因乙方提供服务质量不合格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二) 乙方应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机制，保证服务项目的进度及质量。建立符合甲方系统维护要求的项目管理文档和技术文档。

(三) 乙方应制定相关技术保障规范，按照技术保障规范向甲方报告工作情况，提交日报、周报、应急报告、技术文档、记录文档等。

(四)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或相关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对其提供服务情况及项目服务费支出、使用情况进行的监督和检查，出现问题的应及时整改。

(五) 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服务的人员具备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所需的相应资质和许可，并保证乙方人员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定、服从甲方安排。

(六) 如因乙方人员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员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保密义务

(一) 乙方因承接本合同约定项目所知悉的该项目信息或甲方信息，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与该项目有关的全部信息均为甲方的保密信息，乙方应对上述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保密信息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二) 乙方应对上述保密信息予以妥善保管，并保证仅将其用于与完成本合同项下约定项目实施有关的用途或目的。在缺少相关保密条款约定时，对上述保

密信息,乙方应至少采取适用于对自己核心机密进行保护的同等保护措施和审慎程度进行保密。

(三)乙方保证将保密信息的披露范围严格控制在直接从事该项目工作且因工作需要有必要知悉保密信息的工作人员范围内,对乙方非从事该项目的人员一律严格保密。

(四)乙方应保证在向其工作人员披露甲方的保密信息前,认真做好人员的保密教育工作,明确告知其将知悉的为甲方的保密信息,并明确告知其需承担的保密义务及泄密所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并要求全体参与该项目的人员签署书面《保密协议》。

(五)任何时间内,一经甲方提出要求,乙方应按照甲方指示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5日内将含有保密信息的所有文件或其他资料归还甲方,且不得擅自复制留存。

(六)非经甲方特别授权,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并不包括授予乙方该保密信息包含的任何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它类型的知识产权。

(七)乙方承担上述保密义务的期限为合同有效期间及合同终止后5年。

(八)承担上述保密义务的责任主体为乙方(含乙方工作人员)。如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违反了上述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均应向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如损失数额无法确定的,乙方同意按照人民币10万元赔偿甲方的损失。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归属

(一)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过程中所形成文件、资料、观点及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二)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是其独立实施完成,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合法权益。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侵犯任何

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导致该第三方追究甲方责任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导致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项下有关义务时，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 15 日内将情况书面告知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及合同的解除

（一）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二）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向甲方提供服务的，每迟延一日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项下服务费总额日万分之四的违约金；迟延 15 日以上仍未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额 30 % 的违约金。

（三）乙方提供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或甲方要求的，乙方应当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进行返工、修改，并重新提交甲方验收；如乙方提供的服务经二次验收仍未通过甲方验收或乙方拒绝按照甲方要求进行返工、修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额 30 % 的违约金。因乙方返工等原因造成乙方提供服务迟延，应承担迟延履行违约责任。

（四）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专业技术人员团队，或擅自更换人员的，经甲方通知后，应及时予以改正，经甲方通知后仍不改正的或上述情况累计发生 3 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五）乙方不接受甲方和相关审计部门对本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的，或经检查发现存在违法 违规情况的，按照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处理。

第十四条 通知与送达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项下作出的各项通知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并通过专人递送、快递、挂号邮寄发送至本合同文首载明的地址，如发生变更，应提前一周书面通知合同另一方；如果因本合同发生纠纷，任何一方提起诉讼，上述送达方式和地址适用于所有诉讼程序中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因一方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法院，导致诉讼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 （一）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
-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 廉政承诺

- （一）合同双方承诺共同加强廉洁自律、反对商业贿赂。
-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本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以参与项目实施为名，接受乙方从该项目中支取的劳务报酬；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
- （三）乙方不得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不得为其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支付劳务报酬；不得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第十七条 其他

- （一）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二)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或相冲突的内容，以补充协议为准。

(三)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四)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综合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日期：2025年7月26日



陈轮

乙方（盖章）：北京太极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日期：2025年7月26日



陈轮

开户行：工行北太平庄支行

开户名称：北京太极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账号：0200010019200245311

附件 1：项目主要人员名单和简历

主要岗位	主要人员	专业	相关证书	相关工作经验年限	主要经验及承担的项目
项目经理	王楠	工程	高级项目经理、PMP 证书、PMI 证书、	17 年	2012 年地测数据库管理系统开发 2014 年山东能源新汶集团 1980 坐标系转换项目 2015 年基于 WEBGIS 的地测信息与防治水监测系统 2016 年内蒙古李家塔煤矿矿区综合信息化平台建设 2016 年煤矿安全生产技术一体化信息管理平台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2017 年基于 GIS 平台的安全生产技术一体化信息管理平台建设 2019 年吉林省“两区”数据库及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2019 年 DDCF 数据处理分析系统 2020 年海南省电子政务外网工程统招分签 1 包-通用基础类产品集成及运维服务项目（2020） 2021 年中国证监会应用系统适配改造项目（2020） 2022 年中国证监会 2021 年度派出机构软硬件购置和系统集成项目（2021） 2022 年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改造项目（2022）。
项目技术运维经理	李杰	管理工程	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CISP 证书	30 年	晋中市纪委监委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
网络与安全工程师	李露	计算机	高级网络工程师	6 年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会员服务系统运维服务合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软件技术驻场运维服务项目

系统工程师	王旭	工程管理	高级数据库管理工程师、高级Linux运维工程师	6 年	首都信息世界之窗系统安全加固项目 全国海关总署金关二期项目、无线电项目等 中石油防毒项目、医疗灾备项目等 北京市金融监督管理局国产化项目 2024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基础运行保障项目
视讯工程师	张家瑞	计算机	/	10 年	2020 年市经济信息化局运维服务项目 2021 年市经济信息化局运维服务项目 2022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网络与信息化运维项目 2024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基础运行保障项目
桌面工程师	曹谦	通信工程	/	15 年	2023 年视频会议保障服务采购项目 2024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基础运行保障项目
驻场技术人员	杨洋	计算机	/	12 年	2019 年市经济信息化委运维服务项目 2020 年市经济信息化局运维服务项目 2021 年市经济信息化局运维服务项目 2024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基础运行保障项目
驻场技术人员	郑重	函授	/	13 年	外交部第一局 2021 年度核心机房运维服务 北京良乡大学城城市大脑项目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监测数据处理中心终端及服务器运维服务

驻场技术人员	李寅虎	环境工程	/	5 年	首都信息世界之窗系统安全加固项目 全国海关总署金关二期项目、无线电项目等 中石油防毒项目、医疗灾备项目等 全国教育信息安全靶场项目等
驻场技术人员	贾丹丹	质量检测	/	12 年	2024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基础运行保障项目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息中心 5588 桌面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驻场技术人员	张旭	通信与信息系统	/	19 年	某国有商业银行收单项目 某国有商业银行交换分流项目 2024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基础运行保障项目
二线技术人员	王伟东	计算机	网络工程师证书	7 年	五矿集团楼宇自动化项目 某国有商业银行收单项目 某国有商业银行交换分流项目
二线技术人员	朱昊	软件工程	HCNP 证书、统信认证工程师	10 年	滨海新区工业管线规划与安全管理信息系统 滨海新区规划国土局综合业务审批系统 滨海新区智慧安监平台 天津中心商务区（自贸区）智慧招商平台 大连市金普新区综合业务审批系统项目 厦门 BIM 报建审查审批系统
二线技术人员	黄孜威	通信工程	高级系统工程师	15 年	2018 年科技计划公共服务平台系统运行维护与服务保障 外交部第一局 2021 年度核心机房运维服务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纪检监察系统

二线技术人员	付兴唯	商务英语	高级系统工程师	8 年	2018 年科技计划公共服务平台系统运行维护与服务保障 外交部第一局 2021 年度核心机房运维服务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纪检监察系统
驻场技术人员	李春阳	计算机	/	15 年	2019 年市经济信息化委运维服务项目 2020 年市经济信息化局运维服务项目 2021 年市经济信息化局运维服务项目 2022 年北京市委党校国产化项目 2023 年市经济信息化局运维服务项目 2024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基础运行保障项目
驻场技术人员	李刚	计算机	/	8 年	2022 年北京市委党校国产化项目 2023 年市经济信息化局运维服务项目 退役军人事务部 2024 年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
驻场技术人员	张楠	计算机	/	7 年	2021 年北京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信息化运维项目 2022 年北京市委党校国产化项目 2024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基础运行保障
驻场技术人员	王继轩	计算机	/	2 年	晋中市纪委监委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
驻场技术人员	张露	计算机	/	2 年	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附件 2：项目承担单位资质评估表

1、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北京太极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单位法人	陈轮
单位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	邮政编码	100102
电 话	010-57702888	传真	010-57702889
电子邮件	taiji@mail.taiji.com.cn	单位网址	

2、单位资质情况

单位资质应说明以下内容：1、经营范围；2、承担此类项目的案例、成功经验；3、人力资源情况；4、财务管理情况；5、其他情况。

1、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转让；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的设计、集成、安装、调试和管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维修计算机；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专业承包。（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承担此类项目的案例、成功经验：

2021 年北京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信息化运维项目

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晋中市纪委监委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全国互联网广告监测平台 2024 年运维服务项目

2024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基础运行保障项目

退役军人事务部 2024 年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

3、人力资源情况：

总人数 1038 人（从业人员 620 人）

管理人员 130 人

高级职称人员 76 人

中初级职称人员 212 人

4、财务管理情况：

固定资产 269 万元

自有资金 27264 万元

流动资金 194605 万元

注册资金 11000 万元

资产总额 196531 万元

5、其他情况。

成立和注册日期：2002 年 2 月 25 日

单位负责人签章：

陈轮

(单位公章)



2025 年 7 月 26 日

附件 3：重大安全事故表

退出触发条件		范围	影响	影响时间	事件级别	次数
重大安全事故(服务商主责)	服务中断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政务云上基础环境、办公网络整体	因服务商对运维规范执行不到位带来的安全隐患原因造成的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政务云基础环境停止服务、网络中断、业务系统崩溃，造成影响人数 300 以上（全机关、直属单位或企业公众）或导致 100 万元以上经济损失。	8 小时以上	A 级	1 次
	重大篡改事件		在重大或特别重大保障期间，因服务商对运维规范执行不到位带来的安全隐患原因造成的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业务系统被恶意篡改事件。事件发生后服务商未按照应急预案进行处置，造成信息安全事件处置延误。且该事件被国家级机构或媒体通报、市级领导批示或关注的。	60 分钟以上		
	数据丢失	核心业务数据	因服务商对运维规范执行不到位带来的安全隐患原因造成的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政务云上业务系统数据丢失超过 3 个月以上，且确认无法恢复的。	——		
	恶意入侵攻击	政务云虚拟主机、云上业务系统	被第三方安全机构通报安全隐患后，服务商未在 48 小时内做有效处置或应急防护措施，造成政务云虚拟主机、业务系统在重保期间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且该事件被国家级机构或媒体通报、市级领导批示或关注的。	——		
	服务中断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政务云上基础环境、	因服务商对运维规范执行不到位带来的安全隐患原因造成的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政务云基础环境停止服	4 个小时以上，8 小时以内	B 级	一年内 3 次以上

退出触发条件		范围	影响	影响时间	事件级别	次数
		办公网络整体	务、网络中断、业务系统崩溃，造成影响人数 100 以上（全机关、直属单位或企业公众）或导致 50 万元以上经济损失。			
	重大篡改事件		在重保期间，因服务商对运维规范执行不到位带来的安全隐患原因造成的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业务系统被恶意篡改事件。事件发生后服务商未按照应急预案进行处置，造成信息安全事件处置延误。且该事件被国家级机构或媒体通报、市级领导批示或关注的。	30 分钟以上，60 分钟以内		
	数据丢失	核心业务数据	因服务商对运维规范执行不到位带来的安全隐患原因造成的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政务云上业务系统数据丢失 3 个月以内，且确认无法恢复的。	——		
	恶意入侵攻击	政务云虚拟主机、云上业务系统	被第三方安全机构通报安全隐患后，服务商未在 48 小时内做有效处置或应急防护措施，造成政务云虚拟主机、业务系统在重保期间发生网络安全事件。	——		

注：重保时期包括元旦、春节、清明、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国家法定节假日与两会、重大活动、重大庆典、疫情防控关键时期等重要时期

附件 4：严重违约行为

序号	问题描述	违约金 (取费基数：不超过项目 中标金额的 10%，以合同 约定的违约金为准)
1	所提供的服务可用性低于 99.9%，出现问题并造成严重损失的	10%
2	因所提供的运维服务出现故障，导致某系统数据被篡改，造成严重影响	20%
3	因所提供的运维服务出现故障，导致某系统数据丢失，造成严重影响	20%
4	因所提供的运维服务出现故障，导致某系统被入侵，造成严重影响	10%
5	在安全监管部门已发出整改通知后未正确处置，出现问题并造成严重事故	10%
6	应急事件平均响应时间大于 15 分钟且小于 30 分钟，造成严重事故	10%
7	运维需求平均响应时间大于 30 分钟且小于 60 分钟，造成严重事故	20%
8	运维需求平均故障恢复时间大于 30 分钟且小于 60 分钟，造成严重影响	10%
9	运维需求平均故障恢复时间大于 60 分钟且小于 120 分钟，造成严重影响	20%
10	现场无人值守超过大于 1 小时且小于 2 小时，造成事故影响	10%
11	现场无人值守超过大于 2 小时且小于 4 小时，造成严重事故影响	20%
12	连续 3 个月考核得分低于 60 分的	10%

注：1. “严重影响”、“严重损失”、“严重事故”指造成事故并产生一定经济损失，但事故的影响程度和经济损失未达到 B 级事故的。

2. 取费基数：一般不超过项目中标金额的 10%，以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为准。

附件 5：一般违约行为

序号	问题描述	违约金 (取费基数：不超过项目 中标金额的 10%，以合同 约定的违约金为准)
1	所提供的服务可用性达不到 99.9%，出现问题但未造成严重损失的	5%
2	因所提供的运维服务出现故障，造成某业务系统宕机 2 小时以上	3%
3	因所提供的运维服务出现故障，造成某业务系统在 7 天内连续宕机 3 次以上或累计 4 小时以上	6%
4	在安全监管部门已发出整改通知后未正确处置，出现问题的，未造成严重影响	5%
5	运维需求平均响应时间大于 30 分钟且小于 60 分钟，出现问题但未造成严重影响	3%
6	运维需求平均响应时间大于 60 分钟且小于 120 分钟，出现问题但未造成严重影响	5%
7	运维需求平均故障恢复时间大于 60 分钟且小于 120 分钟，出现问题但未造成严重影响	3%
8	运维需求平均故障恢复时间大于 120 分钟且小于 240 分钟，出现问题但未造成严重影响	5%
9	现场无人值守超过大于 1 小时且小于 2 小时，出现问题但未造成影响	3%
10	现场无人值守超过大于 2 小时且小于 4 小时，出现问题但未造成严重影响	5%
11	月考核得分低于 60 分的	4%

注：1. “严重影响”、“严重损失”、“严重事故”指造成事故并产生一定经济损失，但事故的影响程度和经济损失未达到 B 级事故的。

2. 取费基数：一般不超过项目中标金额的 10%，以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为准。

附件 6：服务工作考核方案

乙方应遵守国家及北京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各项管理制度。乙方及其在本项目的服务与管理人员需自觉接受甲方领导，在甲方统一管理下开展工作。乙方提供的驻场人员在上岗前，接受甲方安排的上岗考试，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

乙方应接受甲方的工作考评，主要是针对视频会议保障技术服务的完成时效、完成质量、工作文档等方面开展考核。考核方案如下：

(1) 运维工作按照内容分为日常巡检、定期维护、服务事件、视频会议保障、早晚值班、安全值守六大项。

(2) 上述六项运维工作均从完成时效、完成质量、工作记录三个方面进行考核。

(3) 每月考核一次，满分 100 分，每项工作中完成时效、完成质量、文档根据工作性质划分权重如下：

日常巡检：满分 10 分，其中完成时效占 20%，完成质量占 30%，文档记录情况占 50%；

定期维护：满分 20 分，其中完成时效占 10%，完成质量占 50%，文档记录情况占 40%；

服务事件：满分 25 分，其中完成时效占 40%，完成质量占 40%，文档记录情况占 20%；

视频会议保障：满分 25 分，其中完成时效占 20%，完成质量占 30%，文档记录情况占 50%；

早班值班：满分 10 分，其中完成时效占 10%，完成质量占 50%，文档记录情况占 40%；

安全值守：满分 10 分，其中完成时效占 40%，完成质量占 40%，文档记录情况占 20%。

(4) 每月按照服务评分表进行考核评分（全年各月分数平均值即为当年运维评价得分，90 分以上为优秀，80 分到 90 分为良好，60 分到 80 分为及格，60 分以下为不及格。）

XX 年 X 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基础运行保障工作考核评分表

工作项		完成时效		完成质量		文档		小计	
		满分	得分	满分	得分	满分	得分	满分	得分
日常巡检	权重								
	得分								
定期维护	权重								
	得分								
服务事件	权重								
	得分								
视频会议保障	权重								
	得分								
早晚值班	权重								
	得分								
安全值守	权重								
	得分								
总得分 (满分 100 分)									